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拟在 2025 年与关联方湖南军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军芘科技”）发生销售产品或接受服务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6,000.00 万元。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与上述关联方实际发生同类关联交易金额总计 50.00 万元。

上述交易对方军芘科技系本公司参股公司，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兼常务副总裁龚友良先生担任该公司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事前经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龚友良先生回避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 年预计金额	2024 年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军芘科技	销售设备	市场定价	5,800.00	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军芘科技	技术服务	市场定价	200.00	50.00
合计				6,000.00	50.00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2024 年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关联交易 50.00 万元，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标准。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湖南军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曾军兰

注册资本：3,084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8-06-16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岳麓西大道 588 号芯城科技园 8 栋 903、904 房

经营范围：工业自动化设备的研发;电子产品及配件的研究;电力信息系统的设计、开发、维护;智能装备、矿山机械的制造;环保设备、矿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计算机软件、计算机辅助设备、节能环保产品、智能装备、化学试剂和助剂(监控化学品、危险化学品除外)、计算机零配件销售;环保机械设备的安装;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机械设备租赁;软件开发;生物生态水土环境研发与治理;水污染治理;垃圾无害化、资源化处理(限分支机构);重金属污染防治;信息技术测评服务;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信息安全等级风险测评;工程总承包服务;环保工程设计;农田修复;危险废物治理;环境技术咨询服务;大气污染治理;电力工程、电子产品的设计服务;电力项目的咨询;电力工程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智慧城市相关服务;网络集成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咨询;安全系统监控服务;计算机数据处理;电子产品及配件的技术咨询服务;矿山工程技术研究服务;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及监控化学品)研发、零售、制造;节能技术开发服务;环保技术开发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未经批准不得从事 P2P 网贷、股权众筹、

互联网保险、资管及跨界从事金融、第三方支付、虚拟货币交易、ICO、非法外汇等互联网金融业务)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的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总资产 19,256.16 万元、净资产 9,247.04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3,636.82 万元、净利润 58.18 万元。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军芘科技 29.19%股份，军芘科技为公司联营企业，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兼常务副总裁龚友良先生担任军芘科技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的规定，军芘科技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履约能力分析：军芘科技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定价原则和定价依据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基于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含子公司）与关联交易方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与关联方在本次授权范围内签订合同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预计的 2025 年度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必要的交易行为，有利于发挥产业链协同作用，合理利用资源，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公司与上述关联人进行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行为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任何依赖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需求所发生的，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及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相关业务的开展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会造成损害和影响，对公司经营是有利补充，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未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2、公司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基于独立判断，我们一致同意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应按规定回避表决。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基于公司、关联方日常经营需要而进行，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3、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昌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7 日